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苏诚民报字[2023]466号

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基金会财务报表审计指引》审计了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的2022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3年4月13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苏诚民报字[2023]465号。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管理层编制了其2022年度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工作报告）。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在2022年度工作报告中载明了如下信息（以下简称专项信息）：

一、慈善活动开展情况

(一) 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现金	非现金	合计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1,302,008.07		1,302,008.07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1,302,008.07		1,302,008.07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119,288.07		119,288.07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182,720.00		1,182,72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捐赠人	本年捐赠额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无锡市阿里山电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未限定用途
无锡禾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限定用途
美敦力（上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未限定用途
南京吾爱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72,000.00		未限定用途
合计	1,172,000.00		

说明：

- 1、大额捐赠收入中的捐赠人是指本年度累计捐赠超过本组织当年捐赠收入 5%以上或者 50 万元以上的捐赠单位或个人。
- 2、捐赠人如要求不公开姓名、名称的，可以其他代号代替，其他捐赠信息要公开。

(三)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支出情况

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上年末净资产	2,068,059.08



本年度总支出	1,065,531.45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055,753.27
管理费用	9,524.18
其他支出	254.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占前三年末净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51.05%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0.89%

计算有关比例的情况说明

上年度总收入中有时间受限为上年不得使用的限定性收入为 (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于上年解除时间限定的净资产为 (单位:人民币元),

请说明具体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慈善活动支出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类别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1	助医助困	2,000,519.10	126,713.37	2,127,232.47	1,010,517.55	45,235.72	1,055,753.27

说明:本项各表所称慈善活动支出、管理费用等应符合《慈善法》、《关于慈善组织开展慈善活动年度支出和管理费用的规定》的规定。慈善活动支出不含会员活动、提供服务、销售商品、投资活动、税金及附加等其他业务活动成本。

(四)重大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收入	支出					总计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其他费用	
助困助医	无锡市红十字会定向资助项目(兴达泡塑)		45,235.72					45,235.72
	天使明心专项基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45,235.72					1,045,235.72

说明:

1、表中“项目类别”应对应财务报表之业务活动表和慈善活动支出表,与其所列项目类别一致;“项目名称”应与年度报告之公益慈善项目开展情况表中所用项目名称一致。



2、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益慈善项目应填列上表：

- (1) 该项目的捐赠收入超过基金会当年捐赠总收入的 20%；
- (2) 该项目的支出超过基金会当年总支出的 20%；
- (3) 项目持续时间在 3 年以上的（包括 3 年）。
- (4) 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慈善组织在本年度使用本组织公开募捐募得资金执行的已结项或尚未结项的项目（含本组织公开募捐资金拨付由其他机构执行的项目）。

(五) 重大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本组织年度公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无锡市红十字会定向资助项目（兴达泡塑）	无锡明慈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	45,235.72	4.28%	用于救助无锡市因家庭经济困难患心脏疾病需进行手术治疗的患者
天使明心专项基金	中国红十字基金会	1,000,000.00	94.72%	用于中国红十字基金会“天使明心专项基金”
合计		1,045,235.72	99.98%	

说明：慈善组织向某交易方支付金额占一个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支出 5%以上的，该交易方为该项目的重大支付对象。

(六) 慈善信托情况

2022 年共参与___单慈善信托，涉及_____领域，金额总计_____元。

其中，本慈善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___单慈善信托，涉及_____领域，金额总计_____元；作为委托人设立___单慈善信托，涉及_____领域，金额总计_____元。

1、本组织作为受托人运营的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填写） 有 无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目的	委托人	共同受托人（如有）	监察人（如有）	2022 年财务情况（元）					
					合同规模	期初金额	本期新增委托规模	本期收益	本期公益支出	期末余额
金额合计										

2、本组织作为委托人设立的慈善信托 有 无

慈善信托名称	慈善信托目的	其他委托人（如有）	受托人（多个的，均须列出）	监察人（如有）	合同规模	截至 2022 年底慈善信托累计到账总金额（元）			2022 年慈善信托实际到账金额（元）		
						共计	本组 织出 资	其他	共计	本组 织出 资	其他
						2022 年财务情况（元）					
						期初金额	本期收益	本期支出	期末余额		

(七) 本组织的关联方及其交易

关联方	与本组织的关系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起人
江阴模塑集团有限公司	发起人的实际控制人
无锡明慈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	发起人的子公司

本组织与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本组织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本组织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支付患者治疗费用	
	本年发生额(元)	余额(元)	本年发生额(元)	余额(元)
无锡明慈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			51,492.77	

注：本年对患者的资助款直接支付给无锡明慈心血管病医院有限公司 51,492.77 元，用于救助无锡市因家庭经济困难患心脏疾病需进行手术治疗的患者。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无）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金额	占当年总应收百分比
应收账款：				
合 计				
其他应收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预付项目余额（无）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付百分比
预付账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无）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应付百分比
应付账款：				
合 计				
其他应付款：				
合 计				

关联方未结算预收项目余额（无）

关联方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金额 (人民币元)	占当年总预收百分比
预收账款：				
合 计				

二、财务会计情况

(一) 应收款项及客户



1、应收款项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000.00		2,000.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000.00		2,000.00

2、应收款项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章苏花			2,000.00	100%	2022年	备用金
合计			2,000.00	100%	—	—

(二) 预付账款及客户

1、预付账款账龄

单位：人民币元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2、预付账款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客户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2)						
合计						

(三) 应付款项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合计					
----	--	--	--	--	--

(四) 预收账款及客户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客户名称
合计					



三、保值增值投资活动情况

(一) 购买资产管理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资产管理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投资期限	当年实际收益金额	当年实际收回金额	期末余额
1						
2						

(二) 持有股权的实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实体名称	设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工商登记类型	与本组 织宗旨 业务关 系	被投 资实 体注 册资 金	认缴 注册 资金	本组 织出 资额	持 股 比 例	出 资 额 占 本 组 织 总 资 产 的 比 例	股 权 取 得 时 间	全 体 投 资 人 与 本 组 织 的 关 系	核 算 方 法
(1)													
(2)													
(3)													
(4)													
序号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数	市值(估 值)	股份数	市值(估 值)	股份数	市值(估 值)	股份数	市值(估 值)	股份数	市值(估 值)			
(1)													
(2)													
(3)													
(4)													

(三) 委托投资情况 (将财产委托给受金融监督管理部门监管的机构进行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受托机构	受托人是否 有资质在中国境 内从事投资管理 业务	委托 金额	委托 期限	投资 方向	风控 措施	资产配 置方式 及比例	投资 期限	收益 确定 方式	当年 实际 收益 金额	当年 实际 收回 金额
1											
2											
3											



说明：是否具有金融机构资质是指由中国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等金融监管部门授予的金融机构资质。

(四) 其他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上述专项信息是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专项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有关规定编制提出审核结论。

在对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2022年度财务报表执行审计的基础上，针对上述专项信息，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实施了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以及与我们审计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2022年度财务报表时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提供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提出审核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报告仅供无锡明心心脏病救助基金会报送民政部门项目检查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4月13日



编号 320100000201710110122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140939902 (1/1)

名称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浦口区汤泉镇龙泉路97号
 法定代表人 杨国庆
 注册资本 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03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2月03日至*****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工程竣工决算财务审计；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提供财务咨询及财务人员培训；建设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从事资产评估业务，出具评估报告。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00067096

登记机关



2017年10月11日